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韦法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2026年4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动设计牵头EPC（工程总承包）业务发展，公司拟与安徽兴业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物业”）、安徽省宏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

元信息”)成立联合体(本公司为牵头人),并签订《联合体分工协议书》,由该联合体承揽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控集团”)依据《非招标方式采购代理服务规范》(T/CTBA 001-2019)的有关规定直接采购的EPC项目,并与安徽国控集团签订《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款245.73万元(含税),其中本公司设计费15.73万元(含税);两家联合体成员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智能化建设费合计230.00万元(含税)。上述EPC项目合同总价款将由安徽国控集团统一转至本公司,本公司除收取设计费15.73万元外,还将从两家联合体成员享有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智能化建设费中收取管理费合计9.20万元(含税),并按照项目实际进度向两家联合体成员支付扣除管理费外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智能化建设费合计220.80万元。本公司会计核算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用工管理,防控劳务派遣用工风险,提升劳务派遣公司服务质效,拟与安徽省安征信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征信用”)签订《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劳务派遣合同》,由安征信用为其提供劳务派遣服务,期限三年,服务费用预计不超过1.01万元(含税)。相关派遣员工的薪酬、福利、社保、公积金等预计不超过436.50万元(含税)。两项金额合计不超过437.51万元(含税)。

安徽国控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兴业物业、宏元信息、安征信用均为安徽国控集团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安徽国控集团、兴业物业、宏元信息、安征信用均为本公司关联人,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所需,有利于推动公司设计牵头EPC业务持续发展,促进子公司劳务派遣的合规管理与成本控制;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参照,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关联董事欧园先生、朱梦娣女士在安徽国控集团分别担任发展改革部副经理、财务管理部副经理,二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铜陵分公司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立足合肥市场，适时设立省内分支机构，持续巩固省内市场份额”的经营举措，通过加强本地化服务能力，提高市场响应速度、提升服务质量，深入开拓省内市场，董事会同意公司在铜陵市设立分公司，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铜陵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预算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特点，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进行修订。2024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